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14

部门名称：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汇总)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建立全县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推进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全县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等。指导全县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五)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县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六)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承担县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全县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后管理。

(七)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八)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全县食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健全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和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全县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兴隆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按

职责分工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组织指导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十)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宣传贯彻强制性、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鼓励企业参与国际、国家、区域标准化活动，参与制定、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整合和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五)负责推进全县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的重大方针政策和发展规划。拟订和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和制度。

(十六)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按照国家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查处商标、专利等违法行为，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协调京津冀知识产权执法协作工作。

(十七)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落实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制定实施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与监管的政策措施。

(十八) 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有效运用全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指导辖区专利信息服务工作。

(十九) 组织实施原产地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

(二十) 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承担知识产权对外转让审查工作。

(二十一)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3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94.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1.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3.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5.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4.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34.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19
	30			61	
总计	31	2,352.90	总计	62	2,352.9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34.71	2,334.71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694.65	1,694.65					
20138	市场监督 管理事务	1,694.65	1,694.65					
2013801	行政运行	1,530.82	1,530.82					
2013804	市场主体 管理	80.54	80.54					
2013805	市场秩序 执法	26.64	26.64					
2013810	质量基础	11.46	11.46					
2013812	药品事务	2.81	2.81					
2013815	质量安全 监管	8.13	8.13					
2013816	食品安全 监管	34.25	34.25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31.22	431.2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85.10	385.1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207.24	207.24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2.07	162.07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15.78	15.78					

	年金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46.12	46.12					
2080801	死亡抚恤	46.12	46.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2	83.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2	83.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62	83.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22	125.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22	125.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22	125.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34.71	2,006.29	328.42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694.65	1,366.23	328.42			
20138	市场监督 管理事务	1,694.65	1,366.23	328.42			
2013801	行政运行	1,530.82	1,366.23	164.60			
2013804	市场主体 管理	80.54		80.54			
2013805	市场秩序 执法	26.64		26.64			
2013810	质量基础	11.46		11.46			
2013812	药品事务	2.81		2.81			
2013815	质量安全 监管	8.13		8.13			
2013816	食品安全 监管	34.25		34.25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31.22	431.2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85.10	385.1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207.24	207.24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2.07	162.07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5.78	15.78				

20808	抚恤	46.12	46.12				
2080801	死亡抚恤	46.12	46.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2	83.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2	83.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62	83.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22	125.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22	125.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22	125.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3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94.65	1,694.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1.22	431.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3.62	83.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5.22	125.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4.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34.71	2,334.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34.71	总计	64	2,334.71	2,334.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34.71	2,006.29	328.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4.65	1,366.23	328.42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94.65	1,366.23	328.42
2013801	行政运行	1,530.82	1,366.23	164.6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0.54		80.54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6.64		26.64
2013810	质量基础	11.46		11.46
2013812	药品事务	2.81		2.81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8.13		8.13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4.25		34.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22	431.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10	385.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7.24	207.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07	162.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8	15.78	
20808	抚恤	46.12	46.12	
2080801	死亡抚恤	46.12	46.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62	83.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62	83.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62	83.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22	125.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22	125.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22	125.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6.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20.47	30201	办公费	10.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8.41	30202	印刷费	3.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4.5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4.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36.80	30205	水费	2.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5.37	30206	电费	1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9	30207	邮电费	38.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45	30208	取暖费	24.0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3	30211	差旅费	1.2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5.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8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7.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6.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6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7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1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52.76	公用经费合计					153.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兴隆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00		26.00		26.00	3.00	25.53		25.40		25.40	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352.9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142.48万元，下降5.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其他收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334.7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34.7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334.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06.29万元，占85.93%；项目支出328.42万元，占14.0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334.71万元，比上年减少19.14万元，降低1%，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工资保险减少；本年支出2,334.71万元，比上年减少139.21万元，降低5.6%，主要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控制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334.71万元，比上

年减少19.14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工资保险减少；本年支出 2,334.71万元，比上年减少139.21万元，降低5.6%，主要是厉行节约控制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334.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9%，比年初预算增加113.1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人员经费；本年支出 2,334.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9%，比年初预算增加 113.1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人员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334.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9%，比年初预算增加113.1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人员经费；本年支出2,334.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09%，比年初预算增加113.1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人员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34.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94.65 万元，占 72.58%，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和定额公用支出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1.22 万元，占 18.47%，主要用于人员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83.62 万元，占 3.58%，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25.22 万元，占 5.36%，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06.2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52.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53.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05%，较预算减少 3.47 万元，降低 11.96%，主要是本年度公务接待费用减少；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12.04 万元，降低 32.04%，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未发生，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6 万元，支出决算 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较预算减少 0.6 万元,降低 2.3%,主要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控制支出；较上年减少 11.76 万元，降低 31.64%,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11.97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4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5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5.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6 万元，降低 2.3%,主要是

我单位厉行节约控制支出；较上年增加 0.2 万元，增长 0.7%，主要是我单位本年度下乡执法执勤次数增加。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 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7%。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87 万元，降低 95.66%，主要是我单位厉行节约控制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28 万元，降低 68.29%，主要是我单位本年度公务接待次数减少。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3 批次、2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3.53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308.22 万元，降低 66.7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计算口径有误，将部分项目经费计算在内。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比上年减少 6 辆，主要是划拨车辆 3 辆，固定资产清查冲销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7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2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市场主体监管经费”、“市场监管执法经费”等 17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7.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我单位共 17 预算项目，17 个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效能得到了提高，获得了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的好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食品安全监管项目及市场监管执法项目等 1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质量技术监督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质量技术监督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775 万元，执行数为 1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23%。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按时完成质量技术监督专项经费，监督管理全县农业标准化、工业标准化和服务业标准化工作，管理企业标准备案工作，监督管理商品条码工作，监督管理计量器具。未发现问题。

质量技术监督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质量技术监督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	14.775	10.23	10 分	69.23%	6.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	14.775	10.23	—	69.2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监督管理全县农业标准化、工业标准化和服务业标准化工作，管理企业标准备案工作，监督管理商品条码工作，监督管理计量器具。				按时完成质量技术监督专项经费，监督管理全县农业标准化、工业标准化和服务业标准化工作，管理企业标准备案工作，监督管理商品条码工作，监督管理计量器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频次	≥3 次	3 次	15	15	无
		质量指标	重大质量安全案例数	≤1 例	0 例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6 万元	10.23 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6.9	

2.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8.6 万元，执行数为 138.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劳务派遣人员经费，保证劳务派遣人员按月缴纳保险；按时发放工资。未发现问题。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8.6	138.6	138.59	10 分	99.9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8.6	138.6	138.59	—	99.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资金按时发放。				按时完成劳务派遣人员经费，保证劳务派遣人员按月缴纳保险；按时发放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33 人	33 人	15	15	无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按月拨付	按月拨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个人核定工资数额	每人每年 4.3 万元	每人每年 4.3 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按政策，工资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可持续	可持续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9.9	

3.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2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7.5万元，执行数为53.01万元，完成预算的92.1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经费，保证这些人员能按月按时领取工资。未发现问题。

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5	57.5	53.01	10分	92.19%	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5	57.5	53.01	—	92.1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每月按月支付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保证这些人员能按月按时领取工资。			按时完成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经费，保证这些人员能按月按时领取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聘用人数	15人	15人	15	15	无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按月拨付	按月拨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个人核定工资数额	每人每年3.57万元	每人每年3.57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聘用人员尽职尽责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9.2	

4.分局煤改电电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分局煤改电电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分局煤改电电费，保证职工取暖期正常取暖，保证工作顺利进行。未发现问题。

分局煤改电电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分局煤改电电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职工取暖期正常取暖，保证工作顺利进行。			按时完成分局煤改电电费，保证职工取暖期正常取暖，保证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用电量	≥160000度	160000度	15	15	无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拨付时效	按年拨付	按年拨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每度电费	0.5元	0.5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办公条件保障情况	良好	良好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分局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5.冀财行【2022】104号2023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行【2022】104号2023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2万元，执行数为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冀财行【2022】104号2023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用于商事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未发现问题。

冀财行【2022】104号2023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冀财行【2022】104号2023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	22	22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	22	2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商事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按时完成冀财行【2022】104号2023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用于商事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检验检测设备达标率	≥95%	100%	15	15	无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	≥130次	206次	15	15	无
		时效指标	监管及时率	≥99%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监管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增强监管机构的监管职责	增强	增强	30	30	无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6.市场主体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场主体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2万元，执行数为16.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市场主体监管经费，提高全县整体质量水平，建立质量诚信制度，激励企业提升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督促企业落实产品质量责任，强化标准化综合管理水平，推进农业、服务

业标准化建设，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快速发展，激励技术标准创新。未发现问题。

市场主体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市场主体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	22	16.45	10 分	74.77%	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	22	16.45	—	74.7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全县整体质量水平，建立质量诚信制度，激励企业提升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督促企业落实产品质量责任，强化标准化综合管理水平，推进农业、服务业标准化建设，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快速发展，激励技术标准创新。			按时完成市场主体监管经费，提高全县整体质量水平，建立质量诚信制度，激励企业提升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督促企业落实产品质量责任，强化标准化综合管理水平，推进农业、服务业标准化建设，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快速发展，激励技术标准创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3 次	4 次	15	15	无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流程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2 万元	16.45 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7.4		

7. 执法服装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执法服装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执法服装购置费，确保执法服装统一整齐化，利于执法行动顺利进行。未发现问题。

执法服装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执法服装购置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	8.2	0	10 分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	8.2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执法服装统一整齐化，利于执法行动顺利进行。				按时完成执法服装购置费，确保执法服装统一整齐化，利于执法行动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装备数量	20 套	18 套	15	13.5	无
		质量指标	采购物品合格率	≥98%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监管及时率	≥98%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综合执法监管水平	提高	提高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88.5	

8.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举报奖励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执法服装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确保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得到广泛监督。未发现问题。

执法服装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举报奖励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	5	0	10分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得到广泛监督			按时完成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确保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得到广泛监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监管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无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事故率	≤5次	0次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万元	0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发展	保障	保障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0	

9.知识产权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知识产权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知识产权保护专项经费，确保知识产权保护与提升顺利进行。未发现问题。

知识产权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知识产权保护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3	3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	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知识产权保护与提升。			按时完成知识产权保护专项经费，确保知识产权保护与提升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2次	15次	15	15	无

	质量指标	市场综合执法案件办结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3万元	3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10.市场监管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场监管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7.225万元,执行数为24.86万元,完成预算的91.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知识产权保护专项经费,按时完成市场监管执法经费,通过开展严厉的稽查和打假活动,震慑犯罪,确保制假售假案件呈下降态势.加大执法力度,确保消费者权益。未发现问题。

市场监管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场监管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	27.225	24.86		91.31%	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	27.225	24.86	—	91.3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严厉的稽查和打假活动，震慑犯罪，确保制假售假案件呈下降态势.加大执法力度，确保消费者权益。				按时完成市场监管执法经费，通过开展严厉的稽查和打假活动，震慑犯罪，确保制假售假案件呈下降态势.加大执法力度，确保消费者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频次	≥4次	5次	15	15	无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流程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9万元	24.86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9.1		

11.质量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质量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7.225 万元，执行数为 24.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知识产权保护专项经费，按时完成市场监管执法经费，通过开展严厉的稽查和打假活动，震慑犯罪，确保制假售假案件呈下降态势.加大执法力度，确保消费者权益。未发现问题。

质量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质量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4.13	10分	45.88%	4.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9	4.13	—	45.8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对特种设备的设计、制作、安装等环节实施安全监察和监督检查。			按时完成质量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对特种设备的设计、制作、安装等环节实施安全监察和监督检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形成督查整改建议书数	≥96次	206次	15	15	无
		质量指标	质量安全问题整改率	≥99%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99%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00%	45.88%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增强	增强	30	30	无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4.5		

12.药品事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药品事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万元，执行数为2.8万元，完成预算的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药品事务经费，对全县药品经营企业、药品使用单位进行培训、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医疗器械使用单位及化妆品经营人员进行相关培训。未发现问题。

药品事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药品事务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2.8	10 分	40%	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7	2.8	—	4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县药品经营企业、药品使用单位进行培训、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医疗器械使用单位及化妆品经营人员进行相关培训。			按时完成药品事务经费，对全县药品经营企业、药品使用单位进行培训、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医疗器械使用单位及化妆品经营人员进行相关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药品抽检批次	≥40 批次	45 批次	15	15	无
		质量指标	药品重大事故率	≤0%	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 万元	2.8 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高质量的检验服务	保障	保障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4		

13.食品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食品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执行数为 15.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食品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对全

县流通、餐饮、生产及小作坊从业人员进行培训，使得食品安全水平有所提升。未发现问题。

食品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食品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	23	15.03	10 分	65.34%	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	23	15.03	—	65.3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县流通、餐饮、生产及小作坊从业人员进行培训，使得食品安全水平有所提升。			按时完成食品安全监管管理专项经费，对全县流通、餐饮、生产及小作坊从业人员进行培训，使得食品安全水平有所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监管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无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事故率	≤5 次	0 次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3 万元	15.03 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食品安全流通	保障	保障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6.5		

14.流通领域食盐质量安全监管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流通领域食盐质量安全监管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3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4.66万元，完成预算的9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流通领域食盐质量检查的相关费用。未发现问题。

流通领域食盐质量安全监管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流通领域食盐质量安全监管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4.66	10分	93.2%	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4.66	—	93.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流通领域食盐质量检查的相关费用			用于流通领域食盐质量检查的相关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形成督查整改建议书数	≥10份	10	15	15	无
		质量指标	问题回查率	≥95%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万元	4.66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9.3	

15.冷链食品监督检查所需防疫物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冷链食品监督检查所需防疫物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2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3.26万元，完成预算的6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冷链食品监督检查所需防疫物资，日常防疫物资储备，应对突发疫情。未发现问题。

冷链食品监督检查所需防疫物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冷链食品监督检查所需防疫物资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3.26	10分	65.2%	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3.26	—	65.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日常防疫物资储备，应对突发疫情			按时完成冷链食品监督检查所需防疫物资，日常防疫物资储备，应对突发疫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2次	5次	15	15	无
		质量指标	市场综合执法案件办结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万元	3.26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和谐发展	稳定	稳定	30	30	无
满意度 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6.2	

16.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1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11.07万元，完成预算的6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工作，不断提升我县整体商品质量水平，让人民群众对衣食住行更满意、更放心。未发现问题。

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1.07	10分	61.5%	6.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1.07	—	61.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工作，不断提升我县整体商品质量水平。			通过开展工作，不断提升我县整体商品质量水平，让人民群众对衣食住行更满意、更放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频次	≥3次	4次	15	15	无
		质量指标	质量安全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8万元	11.07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6.1	

17.食品安全抽检检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食品安全抽检检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4万元，执行数为11.28万元，完成预算的20.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完成食品安全抽检检定经费，通过开展抽检工作，不断提升我县整体商品质量水平。未发现问题。

食品安全抽检检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食品安全抽检检定经费							
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股			实施单位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	54	11.28	10分	20.88%	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	54	11.28	—	20.8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抽检工作，不断提升我县整体商品质量水平。			按时完成食品安全抽检检定经费，通过开展抽检工作，不断提升我县整体商品质量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批次	≥800批次	1300批次	15	15	无

	质量指标	抽检报告完整率	100%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按需支付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4 万元	11.28 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率	1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满 意度	≥98%	100%	10	10	无
总分					100	92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兴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总体绩效目标是指导全县培育市场主体工作，力争市场主体户数可持续增长，为全民创业履职尽责。严把流通领域商品质量关，完成好省级安排的商品抽检任务，为消费者创建良好的消费环境。指导全县各个部门、商店、餐饮等企业规范市场行为，实现监管全覆盖。加大对违法案件的查处，净化市场环境。实现案件发生数逐年减少。大力推进执法监管能力建设，正规化、信息化水平逐年提高，打造一支优良的市场监管队伍。坚持以加快事业发展为中心，增强促进事业快速发展的原动力，增强源头抓质量的工作力度，着力提升全县质监服务经济、服务社会、服务百姓的能力。从源头抓质量，提高质监工作有效性。发动全社会重视从源头抓质量，鼓动企业自觉从源头抓质量；加强对企业的监督管理；加强企业标准、计量的监督管理。以增强我县产品竞争能力为重点，加强产品质量宏观指导和综合管理；加强生产许可证工作。继续大力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强化质量监督和执法打假工作。继续深入实施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制度，做好食品生产许可证的审查发

放。以产品质量安全为主题，突出食品、农资、建材三个重点，组织开展好各类专项打假活动。全面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以深化改革为动力，加快技术机构发展步伐。加大检测资源整合力度，实现检测资源的优化配置和技术机构的合理布局。加强法制建设和宣传工作。继续完善有关行政执法及行政执法监督的各项规章制度，强化对执法人员的培训、教育、管理和法律法规规章的宣贯培训。推进信息化建设。推进办公自动化，不断提高科技信息化水平。

通过评价我局年度内完成了绩效总目标，评价总体结论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